

第一章 人民生活

景德镇市城区以瓷业工人为主,市郊则主要是农民,但有不少人亦农亦工,从事瓷土矿山及为瓷业服务的职业。民国时期,广大工人、农民身受压迫剥削,生活贫困。1949年,市区城镇人口为9.08万人,乡村10.19万人。建国后,人民生活状况得到彻底改变,特别是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,改革促进生产,繁荣经济,就业人数增加,人民生活日益改善。

第一节 城镇居民生活

封建时期的瓷业工人,身受多重压迫与剥削,清乾隆年间的浮梁县令沈嘉徵曾写了一首《窑民行》,反映了古代瓷业工人的困苦。如诗中说:“瞥见草中人,偃卧如中酒;尘淹百结衣,风飏蓬飞首;形骸半已僵,面目黎以垢……呼伴捫其胸,残魂系一绺;关启润茶汤,目眙渐运肘”。问他为何如此?回答是因为“身业陶工久”、“服役二十年,病老逢阳九,饘粥生谁供?死况思槽枥!弃我青山阳,青燐照我傍”、“狼狽于此极,速愿归冥乡”,这里说尽了瓷工的凄凉与辛酸。到了民国时期,由于连年战争,经济萧条,特别在国民党当局发动内战时期,瓷业生产濒临绝境,工人大批失业。当时瓷业工人每月平均工资只有银圆7.6元,能买大米1.58担,勉强维持两个人的生活,到1948年,工人平均每月工资只有金圆券269.8元,仅可以购0.5担大米,维持一个人生活都有困难。许多瓷工被迫返原籍种田,有的改行挑货郎担和干其他杂活。甚至有特种技艺的老工人也难逃厄运,不得不去帮人看守庙堂。当时民谣说:“坯房佬,坯房佬,掏泥做坯双手搅,弯腰曲背受折磨,死了不如一棵草。”

景德镇解放后,随着生产的发展,社会劳动者人数增加,职工工资逐步提高,生活也不断改善。市区社会劳动者人数1949年为7.6万人,1957年为10.72万人,1965年为13.17万人,1979年为19.81万人。1985年,全市仅全民集体职工达24.36万人,比1980年增长27.27%。每一就业者平均赡养人口,1958年为4.2人,1977年为2.33人,1983年为1.90人,1985年为1.84人。1985年职工工资总额为23242万元,比1980年增长67.89%,剔除物价因素,实际增长45.61%,每年递增7.8%。职工平均工资,1985年为978元,比1980年增长32.16%,剔除价格因素,实际增长14.62%。全民职工劳保福利费1985年达4303万元,占全民职工工资总额的25%,比1980年增长92.79%,加上大量

的个体就业,城市居民收入迅速增加,衣、食、住、行、用等方面有较大的改善。

衣着 70年代前,人们对穿衣的观念是“新三年,旧三年,缝缝补补又三年”,布料以耐穿为主,颜色以单一为主,式样无多大变化。50年代,衣着颜色盛行灰色、蓝色;式样盛行工装、中山装、列宁装。60年代盛行草绿色、藏青色;式样除中山装外,盛行军装,而且男女均大体一致。70年代是过渡阶段,有所改变,特别是妇女和青年中改变得快一些,但仍然离不开旧的框框。进入80年代则情况完全改变,衣着要求款式新颖、时髦,面料高档、轻软,颜色鲜艳、多彩,使用周期大大缩短,时装不断更新,人们在“穿”字上占生活支出比重为15.14%。每百户城市居民家庭拥有毛料服装63件,呢大衣61件,毛皮大衣2件。随着穿衣的变化,其他附属物也起了变化,如袜子大都是丝织品、锦纶织品,线袜除老年人外,一般都不使用;鞋子则多为新式的皮鞋、运动鞋、胶底布鞋,老式的布底布鞋已较少见到,布底袜子及钉鞋则成为历史陈迹。近年来,不少妇女开始讲究美容,戴项链、耳坠、金戒指等首饰的也较兴盛,而这些都是与衣着的变化同步进行的。

饮食 景德镇市以大米为主。每日三餐米饭,一般是一稀两干。但做早饭的家庭比以前减少,大多向市场或集体食堂购买早点。该地人们有饮茶习惯,家家必喝绿茶,80年代后一些家庭也辅以其他饮料。蔬菜品种多样,肉要瘦肉,鱼要鲜鱼,瓜果要新鲜,糕点要精细。高蛋白、低脂肪、味道鲜美、营养丰富,正在成为该市人民饮食方面的普遍要求。据1985年城市住户调查资料:居民每人购买食品支出为270.39元,比1980年增长30.55%,其中各种副食品支出266.51元,增长38.28%,占食品支出的83.77%,提高了近5个百分点。猪肉消费量增长31.29%,鲜蛋增长1.19倍,鲜瓜果增长7.35倍。婚丧喜庆的酒宴,70年代前,多以十碗九盘或十碗八碟为主,其中有大菜、炒菜、干碟、果碟;富裕户则多以“鱼翅”、“燕窝”八大八小席待客。80年代后,有些人设宴也讲究奢华、盛行比口味,昔日视为“不能上桌”的狗肉、野味等,均作为佳肴上席,甲鱼、石鸡更列为珍品,同时过去单一的米饭也改为米饭、面食、点心并用,酒类则从单一的烈性白酒改为白酒与低度酒、饮料并用。

居住 民国时期,镇上瓷业工人多住在四面通风的坯房和窑厂里,有家属的则在市郊或河边用废窑砖头、匣桶堆砌矮棚,仅以栖身,沿河还有不少用山竹和船篷搭起来居住的棚户。商号则是下面营业,上面住人,有的是前店后坊兼住家。一些居民户是几户合租一幢屋居住。过往商贾上等住瓷行,中等住小旅社。只有中上豪绅之家,能全家住上宽敞的旧式大住宅。建国后,人民群众的居住有了很大的变化,50年代至60年代,新开东郊工业区和工人住宅区、工人新村,共建住宅14万余平方米。70年代到1985年,共建住宅约73万平方米。许多陈旧的老式民房进行了改造,棚户区及简陋危房已经消除。现在景德镇市城镇居民住房正在向整体设施配套,内部装饰美观,使用面积宽敞”的方向发展。据城市住户调查资料,1985年末,本市城区住户平均每人有居住面积6.54平方米,比1980年增加2.74平方米,增长72.11%;辅助面积7.81平方米,有设施配套的户

数占总户数的四分之一。居民房租支出 1985 年比 1980 年增长 40%。

器用 以前本市器用多系铁、竹、木制品,重实用、耐用。家具有油漆描金、精工雕花、古色古香的床,太师椅,梳妆台等,但 60 年代后则已逐步为新式成套的家具所代替。进到 80 年代,人们对家具的选用多从实用、轻巧、舒适、美观和占面积较小来考虑。而且盛行使用藤制品、塑料制品、合金制品的组合式或折叠式等多功能的家具,一些家用电器和高档乐器也进入居民家里。1985 年末,每百户居民家庭拥有电风扇 105 台,沙发 116 套,大衣柜 90 个,自行车 97 辆。24% 的家庭有洗衣机,6% 的家庭有电冰箱,并正在迅速扩展普及。1985 年,每人购买日用品支出为 68.73 元,比 1980 年增长 2.05 倍;在生活费支出中的比重也从 6.64% 提高了 13.59%,上升一倍多。每人购买文娱用品支出为 25.04 元,比 1980 年增长 1.8 倍。88% 的家庭拥有电视机,比 1980 年增长 7.8 倍,其中 3% 的家庭是彩电;30% 的家庭有录音机,为 1980 年的 15 倍;6% 和 3% 的家庭购买了照相机、中高档乐器。

第二节 农民生活

民国时期,农村生产水平很低,农民生活贫困,粮食亩产只有 150 斤,经过各种苛捐杂税和地租、高利贷的剥削,农民所剩也就无几了,往往是“镰刀挂上墙,家中没有粮”,贫苦农民中欠债户达到 85%。

1949 年解放后,农民分得了土地,生活才逐步好起来,当然其中也经过不少折腾,一直没有摆脱贫困的状态。这种情况直到 1978 年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后,才使多年来难以解决的温饱问题得到解决,许多农民生活富裕起来,农民家庭城市化的趋势正在明朗,城乡差别正在缩小。1985 年,农民每人平均纯收入为 387 元,比 1980 年的 237 元增长 63.29%,每年增加 30 元,平均递增 10.3%,高于城市居民收入增长率。城乡生活费收入差距由 1980 年的 1(农民)比 1.53 缩小为 1 比 1.42。在衣、食、住、行、用等方面也有了很大变化,基本上与城市职工相等,有的还优于城市。如住房,1985 年每个农民用于建房支出为 37.12 元,每人平均生活用房面积达到 16.15 平方米,比 1980 年增加 3.55 平方米,增长 28.17%,远超过于城市职工的住宅面积。过去农村住房多为砖木结构的旧式房屋,现在不少建有钢筋混凝土结构的新式楼房,其室内是现代化装饰。在衣着方面,传统的对襟、大襟男女便衣,除老人穿着外,年轻男女早已摒弃。自做鞋袜很少,大都在市场购买。草鞋也多为胶鞋所代替,有的地区不少人穿长统套靴下水田。一些流行的时髦衣着,很快从城市流向农村,特别是青年男女接受得更快。饮食方面,农村仍具有其一定特色,如三餐干饭,每逢时节喜用粳、糯米制作各种糕、果、粽、粳之类的食品。每年腌一定数量的咸肉、咸鱼、咸菜等。